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39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29,053,22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盛虹	股票代码	0003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俊	范佳健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	
传真	0512-63552272	0512-63552272	
电话	0512-63573866	0512-63573480	
电子信箱	jun.wang@jsessh.com	tzzgx@jsess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概述

随着 2018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国望高科 100%股权交易的完成,公司在原有热电等业务的基础上,注入优质化纤业务。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以民用涤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核心,所属行业变更为化学纤维制造业。

2019 年,公司进行产业链纵向整合,收购盛虹炼化、虹港石化 100%股权以形成完整的“原油炼化-PX/乙二醇-PTA-聚酯-化纤”新型高端纺织产业链架构,推动公司进入炼油、石化、化纤之间协同发展的新阶段和新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已形成“PTA—聚酯化纤”业务结构,主要业务包括民用涤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 PTA、热电的生产、销售等。

(2)主要业务产业链分布情况

公司实施产业链纵向整合后,形成了完整的“原油炼化-PX/乙二醇-PTA-聚酯-化纤”新型高端纺织产业链。其中,聚酯化纤业务板块的生产主体为国望高科,目前拥有 210 万吨/年差别化化学纤维产能,产品差别化率达到 90%,差别化细分产品种类超百种,以高端产品 DTY 为主;PTA 业务板块的生产主体为虹港石化,目前拥有 150 万吨/年 PTA 产能,在建 240 万吨/年 PTA 产能;炼化业务板块的实施主体为盛虹炼化,目前在建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项目规模为 1600 万吨/年炼油、280 万吨/年对二甲苯、110 万吨/年乙烯及下游衍生物、配套 30 万吨原油码头、4 个 5 万吨液体化工码头等,预计将于 2021 年底投产。

上述项目完全建成后,盛虹炼化产出品对二甲苯(PX)将直供虹港石化生产精对苯二甲酸(PTA),虹港石化产出品 PTA 和盛虹炼化产出品乙二醇(MEG)将进一步提供给国望高科生产差别化化学纤维(POY、FDY、DTY 等),形成从“一滴油”到“一根丝”的全产业链业务经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4,887,768,959.59	18,440,216,490.64	23,263,990,855.11	6.98%	16,299,379,799.22	20,057,564,55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3,795,525.71	846,733,148.63	965,312,259.31	67.18%	1,429,157,967.52	1,324,660,68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0,558,317.80	817,342,638.90	817,342,638.90	65.24%	1,175,419,266.09	1,175,419,26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5,122,982.16	1,387,940,531.08	2,114,607,969.78	146.62%	1,306,195,131.68	1,746,958,86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6	0.30	33.3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6	0.30	33.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	9.56%	10.05%	增加 1.27 个百分点	21.94%	18.6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5,042,252,671.09	21,869,243,473.46	29,630,939,072.62	18.26%	13,498,191,470.01	20,200,264,95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16,198,530.45	12,952,475,952.86	15,691,110,307.75	-10.67%	6,600,116,231.22	7,281,903,312.4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71,419,181.19	6,725,938,153.60	6,440,490,058.78	6,149,921,56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784,636.13	438,461,379.81	392,267,512.33	425,281,99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121,985.19	365,039,131.35	334,494,417.01	406,902,78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80,820.89	1,552,893,578.63	1,229,261,717.00	2,310,586,865.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3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6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71%	2,768,225,540	2,768,225,540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2%	322,972,453	0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134,104,200	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42,591,237	42,591,237			
江苏鹰翔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2,452,63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2,232,98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5%	9,909,403	0			
马秀梅	境内自然人	0.18%	7,071,700	0			
钮卫东	境内自然人	0.12%	4,830,061	0			
徐小妹	境内自然人	0.09%	3,78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盛虹科技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一致行动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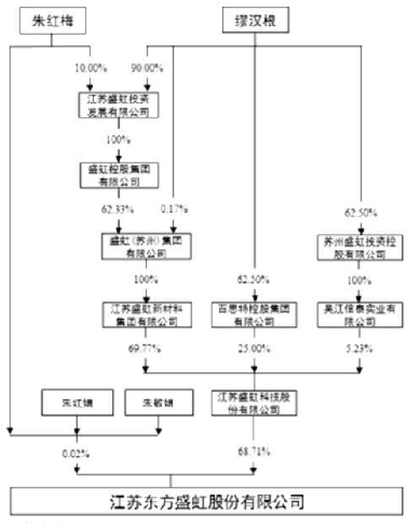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发行金额(万元)	利率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盛虹 G1	114578	2022 年 09 月 29 日	100,000.00	6.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无付息兑付情况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9]536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至少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6.34%	47.03%	9.3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36%	28.01%	-1.65%
利息保障倍数	4.6124	4.7481	-2.8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期下调、贸易环境复杂多变,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持续增多,与此同时,中国经济正加快进入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机遇与挑战并存、竞争与压力同在。过去的一年,公司坚定发展战略,以“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为总体发展思路,整体运行稳中有进,经济增长结构不断优化,增长动力进一步增强,增长质量继续提高。

(1)推进产业链态融合,产业生态链和价值链构建日益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产业链纵向整合,盛虹炼化、虹港石化的注入为公司后续发展赋予更强的活力、拓展更大的空间。

公司年产 1600 万吨炼化一体化项目以国际一流标准规划推进建设,各项工程顺利推进,配套工程纷纷启动,朝着 2021 年投产的目标稳步推进;港虹 20 万吨差别化化学纤维项目已正式投用,20 万吨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项目也即将完工;年产 240 万吨 PTA 扩建项目加快建设进度;2 台 10 万千瓦级燃机热电联产项目也基本完成前期报批工作。随着公司重大项目的逐步建成,公司上下游产业生态链和价值链构建将日益完善,抵御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将持续提升。

(2)实施科技创新驱动,提升功能纤维产业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通过差异化战略不断提升化纤产业市场竞争力,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注入全新动能。

公司引入苏震生物的生物基 PDO 及新型生物基纤维高新生产技术,其承担的工信部工业强基工程“年产 50000 吨生物质差别化纤维”项目已经通过专家组验收;环保无锑、海岛纤维等 20 余项技术研发取得重大突破,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生产的再生聚酯纤维等一批化纤产品引领市场需求;牵头组建的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获得国家工信部批复,成为全国第 13 家、江苏省第一家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功能纤维产业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3)坚持稳健财务策略,创新拓展融资渠道提升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创新融资方式、拓展融资渠道,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坚持稳健财务策略,全面推进资产整合和优化,房产、广告、电商等业务相继剥离,石化产业、炼化项目的逐步注入,全产业链平台已初具规模。公司积极组建政府引导型产业基金、打通定增股权融资渠道、成功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组建银团贷款,为公司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建设资金保驾护航。

(4)优化内控管理体系,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信息化建设为手段,梳理架构、优化流程、创新制度,持续优化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提高企业的运营管理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

围绕企业发展战略,按照“整体设计、分步实施,全面与重点相结合”的原则,公司重新梳理组织架构;借助中介机构的专业支持,对公司及重要子公司的业务流程、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了体系化的梳理与诊断,建立并更新内控手册;组织开展内控专项审计工作,强化对重点领域、关键风险和突出问题的跟踪检查;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通过将重要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嵌入信息系统,推进信息系统的集成,实现执行活动的可控性、可检查性,为规范经营管理行为、防范经营风险、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等方面提供了良好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88,776.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37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7.18%。公司总体经营稳中有升,在复杂贸易形势下,涤纶长丝业务凭借高端差异化生产和产品品质优势,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19.16%,“PTA-聚酯化纤”产业链优势逐渐显现,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

2、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盛虹炼化、虹港石化 100%股权,业务布局贯通炼油、石化、化纤、热电等行业,目前已形成“PTA—聚酯化纤”业务结构。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DTY	11,103,687,156.17	1,152,913,958.36	15.22%	4.81%	-4.81%	-0.50%
FDY	2,949,884,443.39	190,083,560.84	9.45%	12.69%	-41.49%	-7.62%
POY	3,323,078,266.03	148,163,161.31	6.54%	-2.28%	-55.54%	-6.94%
PTA	4,297,787,860.37	121,751,243.42	6.00%	-9.42%	38.92%	0.66%
热电	877,163,010.111	334,443,492.09	40.85%	193.14%	244.64%	6.33%

注:1 本期热电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系热电为原上市公司业务,2018 年只核算重组完成后的 9-12 月业务。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以下简称“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按照《通知》相应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 19 户,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子公司 8 户,包括一级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三级子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港口储运有限公司、盛虹油品销售有限公司、盛虹石化(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四级子公司盛虹(连云港)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范围减少子公司 5 户,包括一级子公司苏州丝绸置业有限公司、吴江丝绸房地产有限公司、江苏恒舞传媒有限公司、苏州盛泽云纺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吴江丝绸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缪汉根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36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五节、第九节、第十节”部分内容介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计划 2020 年度涤纶长丝新增产能 20 万吨。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对外投资、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将以企业价值最大化为原则,统筹兼顾自有资金投入、股权融资、债权融资等各种形式的融资渠道。

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度的预测,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384,631,880.8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463,188.08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51,691,622.51 元。

经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2019 年度拟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29,053,22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02,905,322.2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保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2021 年)》的规定,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8、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缪汉根先生、计高雄先生、邱海荣先生回避本次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9)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具体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市场价格等,与立信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及其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总余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4、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印染企业、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连云港荣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连云港新荣泰码头有限公司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50,010.00 万元;与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苏州苏震热电有限公司、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25,850.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缪汉根先生回避本次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5、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结合 2019 年度担保实施情况,预计 2020 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合计 95 亿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在公司七楼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4)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八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44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是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的。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4 月 30 日 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会议议案七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三人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以上股东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议案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 73 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4、《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披露情况:

议案的具体内容已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七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三人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
4.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5.00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 73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范佳健,电话号码:0512—63573480,传真号码:0512—63552272,电子邮箱:tzzgx@jsessh.com。

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 73 号,邮政编码:215228。

6、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八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2、八届四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301”,投票简称为“东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单位(个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			
4.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5.00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码: 委托日期:2020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40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具体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市场价格等,与立信协商确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 2019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